

关于调整有关副州长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县市人民政府，州人民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各园区（开发区）管委会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请示州党委同意，现对副州长斯日古楞、冯雪海同志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副州长斯日古楞同志 负责民族宗教事务、民族团结、应急管理（安全生产、地震、消防）、对外联络协作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州民族宗教事务局、州应急管理局、州消防救援支队。

副州长冯雪海同志 负责乡村振兴、农业农村、扶贫开发、移民、粮食、水利、林草、供销、气象、畜牧兽医、土地清理等方面工作。分管州水利局、州农业农村局、州林业和草原局、州畜牧兽医局、州扶贫开发办公室、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州供销社、州世行办（州国外贷款项目办公室）、祁曼管委会、博斯腾湖风景名胜区管委会。联系州气象局、巴音郭楞水文勘测局、中央储备粮巴州直属库有限公司。联系第二师铁门关市。联系塔里木河流域管理局。联系巴州森林消防支队。

其他副州长及政府党组成员工作分工不变。

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人民政府

2020年8月18日